

证券代码：836194

证券简称：诺龙技术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

券

深圳市诺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0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顺庆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102,03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4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

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102,0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顺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工作，需要举行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及董事会提名，张顺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。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，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后，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张顺庆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形。第二届董事会任期满至第三届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459,64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张顺庆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系深圳市稟鑫投资发展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粮洪水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工作，需要举行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及董事会提名，粮洪水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。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，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后，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粮洪水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形。第二届董事会任期满至第三届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642,3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粮洪水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届满，为保证董事

会正常工作，需要举行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及董事会提名，张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。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，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后，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张龙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形。第二届董事会任期满至第三届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102,0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小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工作，需要举行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及董事会提名，刘小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。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，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后，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刘小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形。第二届董事会任期满至第三届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102,0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叶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工作，需要举行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及董事会提名，叶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。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，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后，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叶红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形。第二届董事会任期满至第三届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102,0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届满，为保证监事会正常工作，需要举行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及监事会提名，王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。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，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后，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王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监事的情形。第二届监事会任期满至第三届监事就任之前，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102,0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小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届满，为保证监事会正常工作，需要举行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及监事会提名，陈小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。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，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后，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陈小美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监事的情形。第二届监事会任期满至第三届监事就任之前，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102,03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桂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届满，为保证监事会正常工作，需要举行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及监事会提名，李桂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。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，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后，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李桂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监事

的情形。第二届监事会任期满至第三届监事就任之前，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102,0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深圳市诺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深圳市诺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15 日